

附件 2:

## 广东企业诚信品牌申请细则

### 一、申请条件

1. 在广东省内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达三年及三年以上。近三年来企业无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未受过行政处罚，未被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记录名单，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诚信品牌申报范围。企业必须是以广东为第一注册地的注册商标或在广东登记的企业名称，不限于产品品牌或服务品牌，品牌使用 3 年以上。
3. 重视诚信品牌建设。品牌在最近二年企业主要市场（国内、国外）诚信经营，信誉良好，具有较高的用户满意度和认知度。

### 二、申请程序

1. 申请企业登录“诚信品牌网”填写、递交申请表格（附件 1.）。
2. 广东省企业信用服务委员会根据国家企业诚信管理体系》GB/T31950-2015 国家标准，对企业诚信品牌申请材料进行免费审核，经复核符合公示条件，入选《广东企业诚信品牌名录》。获得唯一诚信品牌编号，建立企业诚信品牌库，向企业、社会各界推广、宣传。
3. 申请诚信品牌服务完成时间为 15 个工作日，每年须提交材料申请。

### 三、诚信品牌宣传服务

入选《广东省企业诚信品牌名录》的优秀诚信品牌：

(一) 推荐在“诚信广东”季刊上，刊登诚信品牌建设经验，在广东企业界进行推广、宣传。

(二) 推荐在《广东企业诚信品牌网》以视频形式宣传诚信品牌产品。

(三) 推荐在《广东企业诚信品牌网》“传诚直播”栏目进行诚信品牌直播销售活动。

(四) 推荐诚信品牌符合条件企业参加“守合同、重信用”公示活动。

(五) 推荐诚信品牌企业参加金融、法务、劳务、会展等服务。

### 四、诚信品牌推广、宣传说明

\*“广东省企业诚信品牌网”对广东企业诚信牌企业进行监督，如发现诚信品牌企业服务、产品销售过程中，出现违规、违法、失信行为取消其推广、宣传资格。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由企业自行负责。

发起单位：广东省企业诚信品牌网

审核单位：广东省企业信用服务委员会

监督单位：广东省企业诚信建设促进会

2023年4月25日